

《企业质量信用报告编写指南》

国家标准（征求意见稿）

编制说明

《企业质量信用报告编写指南》国家标准起草组

二〇一三年十一月

《企业质量信用报告编写指南》国家标准 (征求意见稿) 编制说明

一、任务来源

根据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2010 年国家标准制、修订计划的工作安排，由中国标准化研究院负责组织起草国家标准《企业质量信用报告编写指南》，项目编号为：20110208-T-424，按照当前有关质量诚信体系建设工作任务安排，计划定于 2014 年完成。

本标准由中国标准化研究院提出并归口。

二、目的和意义

加强质量诚信体系建设是目前我国经济发展的迫切需要，是宏观质量管理体系建设过程中的一项重要基础工作。为了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的指示精神，促进企业诚实守信，提高产品质量水平，国家质检总局从 2002 年就开始质量诚信体系建设，2008 年国务院新“三定”方案中明确提出由国家质检总局承担产品质量诚信体系建设的职能，2012 年 2 月国务院印发《质量发展纲要（2011-2020 年）》，明确指出“把诚信守法作为质量发展的重要基石。倡导诚实守信，合法经营。增强质量诚信意识，完善质量诚信体系，严厉打击质量违法行为，充分发挥市场机制作用，营造公平竞争、优胜劣汰的市场环境，发展先进的质量文化。”从组织和政策措施方面保障了质量诚信体系的建设和推进工作。

企业作为实施质量诚信体系建设的责任主体，开展质量诚信管理，兑现质量承诺，有利于系统防范质量失信风险，减少产品质量事故，促进企业质量信用水平的提高，从而推动和完善质量诚信体系建设。企业只有立足于诚信经营，持续兑现质量承诺，提供满足顾客需求和预期的产品，才能获得顾客的长期信任，成为一个有信用的企业。

推动企业发布质量信用报告，是引导企业履行产品质量主体责任、建立质量诚信自律机制的重要措施，也是引导和推动全社会对企业履行质量责任情况进行监督的有效方式，有利于推动企业牢固树立“质量第一、诚信为本”的经营理念，

有利于企业规范全员、全过程质量责任体系，提高企业的质量诚信意识和质量法制意识，增强企业质量保证能力；有利于企业主动向社会、消费者公开产品质量状况和质量承诺信息，接受社会监督。

三、编制原则和依据

制定《企业质量信用报告编写指南》国家标准主要遵循以下原则和依据：

1. 贯彻《质量发展纲要（2011-2020年）》的精神

本标准深入贯彻落实《质量发展纲要（2011-2020年）》的精神，遵循推进质量诚信体系建设的发展需求，结合《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贯彻实施质量发展纲要2013年行动计划》和《质检总局关于进一步加快质量诚信体系建设指导意见》的要求，推进企业建立质量诚信自律机制，实施企业质量诚信管理，向社会、消费者和相关方客观公布企业质量诚信管理状况，接受社会监督，提高企业诚信意识和质量法制意识，加强质量诚信体系建设。

2. 以加强质量诚信管理、引导企业诚信自律为出发点

本标准在企业开展质量诚信管理的基础上，以引导企业履行产品质量主体责任、建立质量诚信自律机制为导向，引导企业牢固树立“质量第一、诚信为本”的经营理念，提高企业的质量诚信意识和质量法制意识，规范全员、全过程质量责任体系，增强企业质量保证能力，促进企业主动向社会、消费者公开产品质量状况和质量承诺信息，起到宣示质量诚信理念、展示质量诚信实践，兑现企业质量承诺的效应，广泛接受社会各界的监督。

3. 理论研究 with 试点应用相结合

本标准的制定建立在质量信用领域长期理论研究和实践经验积累的基础上。起草组依据当前国家质量诚信体系建设的发展趋势和任务需求，基于质量信用理论研究，对新形势下企业质量诚信管理工作进行了大量调研，结合当前国情，并于2013年6-9月试点组织了全国首批企业质量信用报告编写和发布工作，开展了企业质量信用报告编写的实证分析，充分总结实践经验，以推动企业加强质量诚信管理、建立质量诚信自律机制为出发点，验证和完善了标准的科学性、普适性和可操作性。应该说，本标准的研制是理论研究和试点应用相结合的成果。

4. 与相关标准相协调

本标准引用了 GB/T 22117-2008《信用 基本术语》、GB/T 29467-2012《企业质量诚信管理实施规范》以及 GB/T 23791-2009《企业质量信用等级划分通则》中的部分定义和正文。在引用时,关于信用方面的术语和定义与 GB/T 22117-2008《信用 基本术语》保持一致,关于质量信用和质量诚信管理等方面的术语和定义与 GB/T 23791-2009《企业质量信用等级划分通则》和 GB/T 29467-2012《企业质量诚信管理实施规范》保持一致。本标准与其他质量信用国家标准相互协调,共同构成质量信用标准体系的一部分。

四、起草过程

本标准草案在起草过程中召开了多次研讨会,投入了大量的人力物力,参与标准研讨的专家多来自质量管理和企业信用研究领域,还包括来自企业、政府、评价机构的相关工作人员,通过对标准内容的反复修改和完善,形成了目前的国家标准文本。主要起草过程包括以下几个阶段:

1. 成立起草组。本标准的起草受到社会各方的广泛关注,在国家质检总局质量管理司的指导和推动下,起草组充分吸收来自质量管理、企业信用等不同专业领域有能力、经验和研究工作基础的专家、学者、企业代表等,于 2011 年 4 月成立了标准起草工作组。

2. 确立标准框架。标准起草组根据质量信用工作现状和实际需求,按照国家质检总局质量信用工作的部署要求,进一步明确标准定位、应用对象和适用范围。同时,通过开展多次地方座谈会和企业调研工作,吸收和借鉴了地方质检部门和企业管理人员的意见和建议,经过认真分析和研讨,确立了初步的标准框架。

3. 形成标准草案。在标准框架确定的基础上,起草组成员充分吸收已有的科研成果,特别是“十一五”国家科技支撑计划课题《社会责任国际标准风险控制及企业社会责任评价技术研究》中《基于社会责任的企业质量信用评价技术研究》的科研成果,结合 ISO 26000 社会责任国际标准和企业自身的管理体系特点,经过反复推敲,多次召开不同规模的标准研讨会(2011 年 6 至 12 月)逐渐确定了本标准的主要内容,完成标准草案。

4. 形成征求意见稿。起草组在完成标准草案的基础上，于 2012 年多次召开了不同规模、不同层次的标准研讨会，征询了质量管理、社会征信、质量监管等相关领域的专家、学者、主管部门的意见，对标准进行了大量研讨，反复修改、完善和提升，经中标院为主对意见的汇总和整理，完成了标准草案讨论稿（第 8 稿）。

国家质检总局高度重视企业质量信用报告的编制工作，总局质量司领导针对标准草案文本提出了很多宝贵的修改意见，特别是 2013 年 6 至 9 月，国家质检总局试点组织了面向全国 31 个省市自治区和 7 个行业协会的企业质量信用报告发布工作，共收到来自 27 个省级行政单位和 4 个行业协会（中国认证认可协会、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联合会、中国防伪行业协会、中国建筑材料联合会）的 343 篇《企业质量信用报告》，按照总局质量司要求，完成了企业质量信用报告组织评审工作，编制了《2013 年度优秀企业质量信用报告集》。通过充分总结和凝练此次企业质量信用报告试点组织经验，为本标准的研制提供了实践应用参考，经过对标准内容和细节的进一步研讨和修改完善，于 2013 年 11 月形成了标准征求意见稿。

五、相关说明

1. 适用范围说明

本标准规定了企业质量信用报告编写的基本原则、报告内容以及相关要求，适用于指导企业编写并发布质量信用报告。旨在促进企业加强质量诚信管理，引导企业诚信自律机制建设，履行企业质量责任，积极兑现企业质量承诺。

作为向社会、消费者和相关方披露企业质量诚信管理工作的主要方式之一，本标准的适用范围和 GB/T 29467-2012《企业质量诚信管理实施规范》国家标准一致，主要适用于各种类型的制造型企业，其他类型企业也可参照应用。

2. 主要内容说明

本标准按照企业实施质量诚信管理的要求，规定了企业质量信用报告编写的基本原则、报告内容以及相关要求，报告企业在树立质量诚信理念，实施质量诚信管理，兑现质量承诺方面的情况，包括质量理念、质量管理、质量诚信、质量基础、质量责任及质量风险管理方面的内容。报告结构上包括报告前言、报告正

文和报告结语三部分。由于企业所处行业和生产产品特点的不同，企业可以根据自身情况适当对报告内容的详略和发布方式进行自行调整。例如在报告结语部分的评价方面，可以适当采用第三方评价结果以提高报告数据信息的真实性。

六、标准属性的建议

本国家标准属于基础性管理标准，建议本标准作为推荐性国家标准发布。